

为 励学 勤奋学习，在德 体 劳 全 发展， 《 学 学 定》《华南农业大学 奖助体 》 《华南农业大学 国家奖助学 实 办 》 件 ， 合学 实 ， 制定 办 。

学业奖学 年 审一 ， 在 年九 份 。

学业奖学 分为 士 学业 奖学 和 士 学业奖学 ， 分别 一、二、三 奖。

学业奖学 奖励 准为分三 奖励， 1。

1 全 制 学业奖学 奖励 准

别		例	奖励 准 (元/人·年)
士 学业 奖学	一 奖	20%	10000
	二 奖	30%	6000
	三	50%	3000

名 以在 常学制内全 制 人 为基 ， 以学 当年下 发为准， 定 例以四 五入 分别 各年 、 各专业 奖人 。

我 常学制内 全 制 （外国 学 、 台学 外）。

1. 具 中华人 共和国国 ；
2. 会主义 国， 中国共产党 导；
3. 守宪 和 律， 守 培养单位 制度；
4. 实守信， 德品 优 ；
5. 学习成 优异， 力 ，发展 力 出；
6. 参与 学 和 会实 ；
7. 勤奋学习， 上 ；
8. 入全国 划 全 制 ；
9. 在 定学制 内 全 制在 ；
10. 下列情况之一 不 ：

在学 定 内 完成 册 ；
一年 实在 入学 中 事实或 假
内容；

审年度受到学 以上（含 ）处 或处分；
二年 及以上 参 学年度 一 以上（含一
）不及 ；

休学、保 学 及 学 准复学不 半年；

奖 成 存在 争 ；

因各 原因 学。

11. 对在思想品德 存在 学 ，应予以一 否决。

三、具体 件

（一）一年 具体 件

1. 一 学业奖学

士 中 免 一学年 得一 奖学 。

具备以下 件之一 优先 ：

一、 业于华南农业大学、双一 （包 一 专业，
一 学 或 专业学 A 以上）；

二、 一志愿 我 ；

三、公开发 学 、 发 专利或在 以上学
中取得 好成 ；

四、公开 入学 初 成 总分在 学 专业 名前
30% ；

五、 得国家奖学 或 一 奖学 ；

六、 各 成 85 分以上。

2. 二、三 学业奖学

学习成 好或 入学成 好， 一定 。

（二）二年 以上（含二年 ） 具体 件

学习勤奋、学 严 ，修 完成培养 划 当学年 ，成 优
， 一定 成 。

1. 年 学 、 册 后， 建学 学业奖学 审
委员会、学 参 初 小 、 奖学 小 。 学
学业奖学 、 审及上 工作，受 事宜。

（1）学 学业奖学 审委员会 ：

：学 党委书

成员：学 党 导、 导员、 务员、导师代 、
代 人

（2）学 参 初 小 ：

：学 党委副书

成员： 学习工作 导员、团委书记 、学 干 代

(3) 学业奖学 小 :

:

成员：学习委员、学 代 (女 少各 一名)

2. 学 参 初 小 发布 , 各 交加分
。学 在 定 前 , 不少于三个
工作 公 后, 一律不再 受任何 充 , 公 作为后
审 依 。

3. 学业奖学 审 序:

(1) 个人 。 人在 常学制年 内, 如实填写《华
南农业大学 学业奖学 审 》及 关 , 出 。
交 , 为 动 弃 学业奖学 。

(2) 审 。 小 互 、审 关 ,
成 , 并将 不少于1个工作 公 。

(3) 学 初 。 公开、公平、公 、 优 原则, 学
参 初 小 依 办 应 则, 对 学业奖学
初 。初 交学 学业奖学 审委员会审 后, 对
审 不少于3个工作 公 , 公 异 后将 关 和
总 上 学 审 导小 。

(4) 处 。在学 公 , 如 对学业奖学 审
异 , 可在学 公 向学 学业奖学 审委员会 出
。在学 公 异 , 可在全 公 学 审
导小 决。

(一) 参 成 定

参 成 必 以“华南农业大学 (South China
Agricultural University)”为 一 名单位。 博士 外,

名导师必 为华南农业大学发 任 导师。

(1) 作 取得 ISBN 一书号、公开出 发 专业学 专 、 、 、 工具书、 作。作 原则上以 作 为准。作 名 一位或主 定为 一作 ；作 名 二位或副主 名 一位 定为 二作 ，依 ；作 作 处 具名或 名在副主 以后 定为参 。 具名于 作 ，不予 定。

(2) 在国内外公开发 专业学 刊 上发 学 。在学 刊 增刊、 刊、专刊、专 上发 以及 录 (SCI 引全 录 外)均不 。录 、 、出 均不 已发 。

SCI、EI 录 式刊 ，影响因子 IP 以 JCR 库(《 刊引 告》)为准， 发 当年 5 年影响因子(IF^{5-ear}) ； 当年 IF^{5-ear}， 发 当年 2 年影响因子(IF^{2-ear}) ； 当年 IF^{2-ear}， IF^{2-ear} ； IF^{2-ear}，则 为 影响因子 。 以华南农业大学图书 出具 录 、 告为准。

中 心 刊以北京大学出 《中 心 刊 总 》 (参 华南农业大学人事处同 师 审) 为准，CSSCI 刊以中 会 学引 引(CSSCI) 刊 为准。中 一 心 刊 中国 刊引 告 刊影响因子 名前 150 名 学 刊 、 北大中 心 刊(参 华南农业 大学人事处同 师 审) 学 分 名在 前 25 以内名 学 刊 、人 、光 、人 大复印 刊 、中国 会 学 、 华 。中 二 心 刊 中国 刊引 告 刊影响因子 名 150-500 名 学 刊 、 北大中 心 刊(参 华南农业大学人事处同 师

审) 学 分 名在 25%以后名 学 刊、南 。

一 学 刊 以上 外, 国内外公开发 其他学 刊、 心 刊 。

(3) 发 专利原则上以国家公布 为准, 于 准周原因, 发 专利可以参 到实审 为准, 供国家 产局 供 专利 受 书, 实审 以 国家 产局中国及多国专利审 信息 得为准; 实 型、外专利和 件 作 以专利 公布 为准, 供国家 产 局发 专利 予 书复印件, 并可在国家 产 局中国及多国专利审 信息 。 1 名 导 师或导师只占一个作 位 , 2 名及 多 导 师或导师 序在前, 不 作学 为 二作 , 应 实 位 序 定。

(二) 别 定

别分为国家 、 (市) 、 , 国家 委及以上单位 彰并加 关 公 , (区、 市) 府及厅(局、委、办)、 事业单位 彰并加 关 公 , 市 市 府及局(委、办)、 市 事业单位 彰并加 关 公 , 学 各 处 彰并加 学 、学 党委 、各 处公 或学 团委 , 学 彰并加 学 、学 党委 或学 团委 。各 应 书 , 并 单位、 和 。 书 应 别公 , 实 其事 , 一 定; 业内、 内 彰 , 市 定; 或 学 关 处 准、举 全 及以上 围 彰 , 外, 定; 内 彰、 彰和已在 会 、 彰 , 定; 已在 会 、 彰, 、

双 别 ， 别 定；企业内 及
会 、 彰，不予 定。

因同一 、 动、 、作品、 会工作 在同一 优周 内
得多 彰 ，不 加分，只取 分。已 得 优 (干
)奖学 、 优 士 业 奖、 学业奖学 、 国家奖
学 、企业或实 室 奖助学 奖励 ，不 入
加分 。

(三) 学 定

学 一 及以上 、党团 、学
会、协会、学 、学 主办 基 学 、专业 应 和发 创
关 。 奖应 供加 关 公 奖 书，并
单位和 。

(四) 参 成 定

成 取年度制 。博士 学业奖学
成 应为 士 参 当年度 8 31 前 得 成 。
士 学业奖学 成 应为 参 当
年度 8 31 前 得 成 。

学业奖学 成 应为上一年度 9 1
年度 8 31 。 、 作以刊出 为准。 以 下
为准。发 专利原则上以国家公布 为准， 于 准周
原因，发 专利可以参 到实审 ；实 型、外
专利以专利 公布 为准。 得奖励以取得 书 为准。
成 不得 复使 。 参 成 必 以华
南农业大学 为 一 名单位。

(五) 参 意事

1. 参 供 必 实可信，如 弄 作假，取 参
，并 《华南农业大学学 处分实 办 》（华南农办

(2017) 101号) 定予严处。

2. 在 刊上发 ，不予 定为 成 ，不予 分。

3. 中 专业学 刊 以学 定 例中刊 定办 为准，国 专业学 刊 定 学 优委员会 专家予以 。 以上 (市或 大 市可为市) 定以及 得国 学 () 奖励 加分 学 学业奖学 审委员会 予以 定。

4. 如 分 同情况， 学 学业奖学 审委员会 发 刊 别、 ，平 学习态度、学习成 、参 加学 公 动、 体 动情况、 合 定 奖 。

5. 其他 尽事宜 学 学业奖学 审委员会 决定。

一、 士 学业奖学

(一) 免 士 得一 奖学 ；

(二) 业于华南农业大学、双一 (包 一 专业， 一 学 或 专业学 A 以上)，并且 一志愿 华南农 业大学 ， 得一 奖学 ；

(三) 业于华南农业大学、双一 (包 一 专业， 一 学 或 专业学 A 以上)，或 一志愿 我 专业 5 分；

(四) 各 成 85 分以上 (含 85 分)， 5 分；

(五) 得国家奖学 或 一 奖学 ， 5 分；

(六) 入学 初 成 在 学 专业 名前 30% (初 成 上 人 小于或 于 3 人，取 一名)， 5 分；

(七) 成 得分 (分 60 分) = (初 准分 50% + 复 分 50%) 60% (准分 式：入学 (初) 成 总 分 以 专业 在学 总分录取 分 100) 。

(八) 发 学 与 出 作、主 、参加 学
具体 分参 二年 以上(含二年) 分 则(分
式为各 加分 0.2, 分 20分)。

二、二年 以上(含二年) 学业奖学

取 化 式,对学 在 合 全 价。
合 包 思想 德品 与 会实 、学习成 、 和学 三个
, 分为 100 分。其中思想 德品 与 会实 占 20%,学习
成 占 30%, 和学 占 50%。

(一) 思想 德品 和 会实 (分 100, 占 20%)

1. 思想品德 内互 分, 分 30 分

对学 思想 德 况,如 、 实守信、关心同学、
与人为善、富 团 及合作意 、关心 体 ,学 内
成员开展互 , 合学 人 我 价, 出学 内互 得分。

公式如下:

内互 分 = (个人 我 价得分 + 其他 参 人员 分总
和) / 内 参 人员人 。

2. 会工作, 上 20 分

参加学 、学 党团 及学 成 其他 ,任 一
届,且尽 尽 , 够 好地完成 工作, 众 ,可以
加分。 准如下:

学 及学 式团体 副 主 学 干 ,可 加 10 分;

学 及学 式团体 、副 学 干 ,可 加 8 分;

学 及学 式团体 委员或成员,学 可且业 出 其
他学 团 人,可 加 5 分;

可 加 8 分; 委可 加 5 分;

“三助一 ”可 加 8 分;

任上 务,但 参与学 工作,为 、 、 体

做出大贡献，以及参加其它学团或且出，可酌情加分，加分不超过5分，具体审核；

任各任务任不一届，且届任一半以上，因当不再任任务，可减半加分；因原因免去任务或出，不加分；工作态度差、不任，完成工作，不加分；在任受告以上处分不加分。

兼任，得分加分，不复分。

参加以上（含）“三下乡”或同型下乡动，加3分/；

参加举办学座，1分/，不10分。

3. 化、思想德建动奖加分，上20分

参加、团中央、厅、团委、学主办征、影、动，且入围，

如下准加分：

	一 奖	二 奖	三 奖	优 奖
国家	10	8	6	4
	8	6	4	2
市、	6	4	2	1
	4	2	1	0.5

以团体名义参，加分应分值50%。奖名定，则1、2名以一奖；3-5名二奖；6-8名三奖。参加同一动不同别动奖，以分，不复分。参加团体、学各以及体动不在加分。

参加体动，如下准加分：

a.个人

别	1名	2-3名	4-8名	8名以上及 参 奖
及以上	8	7	6	4
市、	6	5	4	2
	4	3	2	1

b.

，分别加5分、4分、3分、2分、1分。同一事多受彰或，只取别加分，不加分。

学年度参加偿，加1分/，加分不2分。以上加分均供加关单位公具体，、人式不分。

(二) 学习成 (分100, 占30%)

学习成 = (个人全平均成 / 年专业学平均成) 100。

士业，如成，则一为100分。一奖学，名成不低于专业前30%，且单成不得低于80分。

(三) 和学 (上100, 占50%)

从发学与出作、主、参加学与动。

交和作必式发或出、与人专业关学成，必交原件外，交刊或作封、录、及复印件。主与，必交。得奖必交奖书复印件。

1. 发学与出作分：

- (1) 在国内一心刊发学一，25分；
- (2) 在国内二心刊发学一，20分；
- (3) 在国内一学刊 (ISSN刊号)、 (ISBN号)发学一，10分；
- (4) 参加学会，宣会5分；全入会且公开出发 (ISBN号)，10分。同宣并入会，只分；在年会中奖了并发了应奖书5分，奖划分不

7分（一 7分，二 6分，三 5分）。

(5) 在国外学 刊上发 学 ， 学 审委员会
定刊 别后， 国内 应 准 分；

(6) 发 同 学 刊 分 准 50% ；

(7) 写 作或 作 ， 或 （十万字以上）20
分；参 或参 专 或 国家 式出 出 且字 为十万字
以上 ， 参 或参 ， 10分；

(8) 两人合作 ， 一作 应分值 60%， 二作
40%；三人合作 ， 一作 50%， 二作 30%，
三作 20%；四人合作 ， 一作 40%， 二作 30%，
三作 20%， 四作 10%。如 体作 ， 名不分先后
， 人 平均 分。

2. 主 及发 专利 分：

主 及以上 别 ， A （国家 ） 25分； B
（ ） 20分； C （市厅 ） 15分；

10分。

主 创 创业 ， 国家 主 人 15分；
主 人 12分； 主 人 9分； 主 人 6分。
同一 只 别 加分。（ 参与 加分 ）

， 并且 得优 可另外加 10分。

发 专利 20分， 实 型、外 专利 15分。发 人
名前二 应分值 100%， 名 三 50%， 其他 名均 20%。

3. 参与 学 动 奖加分

	一 奖	二 奖	三 奖	优 奖
国家	12	10	8	6
	10	8	6	4
市、	8	6	4	2

奖 名 定 ， 则 1、2 名以一 奖 ； 3 5 名